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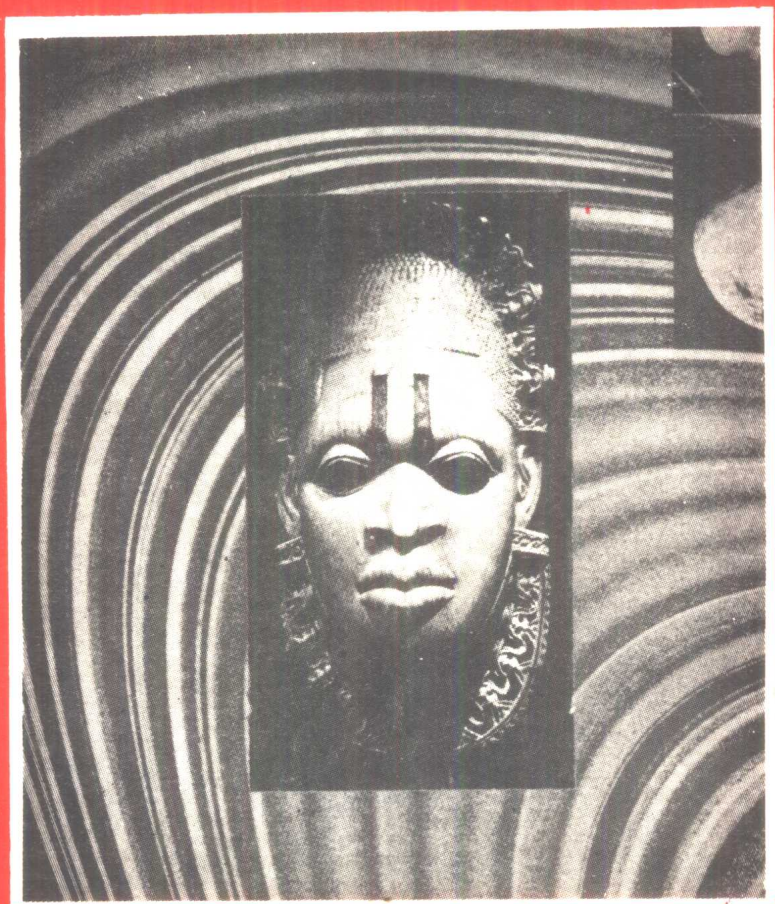
# 普通語言學教程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瑞士

費爾迪南·德·索緒爾 著

( Ferdinand de Saussure )



# 普通語言學教程

費爾迪南·德·索緒爾 著

沙·巴利 編  
阿·薛施藹



弘 文 館 出 版 社

# 普通語言學教程

定價 250 元

作者：費爾迪南·德·索緒爾

出版者：弘文館出版社

地址：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 144 號之 3 二樓

電話：七〇四一五一四

印刷者：復大美術印刷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武成街 35 巷 16 弄 15 號

電話：三〇五九七三三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

局版台業字第三三八〇號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十月 日初版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

## 前 言

本書著者費爾迪南·德·索緒爾是本世紀最著名、影響最深遠的語言學家之一。他在1857年出生於瑞士日內瓦的一個法國人家裡。中學畢業後，於1875至1876年在日內瓦大學讀了一年，其後轉學到德國，在來比錫大學學習語言學。那時正是新語法學派諸語言學家和他們的老師古爾替烏斯（G. Curtius）對語言學問題辯論得最激烈的時候。他起初完全站在新語法學派一邊，在奧斯脫霍夫（H. Osthoff）和雷斯琴（A. Leskien）的指導下從事歷史比較語言學研究工作，於1878年寫出他那篇傑出的《論印歐系語言元音的原始系統》，使老一輩的語言學家大為驚奇。接著轉學柏林大學，1880年回來比錫大學考博士學位，1881年到法國巴黎，在高等研究學院教授梵語，同時兼任巴黎語言學學會秘書，在整整十年間培養了梅耶（A. Meillet），格拉蒙（M. Grammont）等語言學家，建成法蘭西學派。1891年離法回國，在日內瓦大學教授梵語和印歐系語言歷史比較研究。1906—1907年開始教授普通語言學，1908—1909和1910—1911年繼續教授，但是並沒有把它編寫成書。1913年德·索緒爾去世後，他的學生巴利和薛施藹等根據同學們的筆記和德·索緒爾的一些手稿及其它材料編輯整理成《普通語言學教程》一書，於1916年在法國巴黎出第一

## 2 普通語言學教程

版，1922年出第二版，1949年再出第三版，各國語言學家先後把它譯成德、西、俄、英、日等國文字，使它的影響遍及全世界。

德·索緒爾的這本《教程》之所以有這樣巨大的和深遠的影響，首先是因為它的內容範圍非常廣泛。將近一百年間，舉凡歐美各國語言學界所接觸到的各種有關原理和方法的問題，都逃不出他的視線。他的眼光非常敏銳，學識十分豐富，對許多古代的和近代的語言文字占有第一手的材料。他不僅對這些問題作了總結，而且提出了自己的獨到的見解，因此大大引起了各方面的注意。其次，德·索緒爾在世的幾十年間，是歐洲學術思想發生激劇變化的年代。大家知道，自十九世紀初以後，歐洲語言學研究的成就以印歐系語言的歷史比較為最顯著。這種研究到新語法學派已差不多到了登峰造極的境界，而新語法學派諸語言學家所採用的大都是當時風行一時的實證主義觀點，只知從心理方面去研究個人言語中的各種事實，材料不免使人有支離破碎之感，造成了世人所稱的“原子主義”。到二十世紀初，德國和歐洲各國掀起了一種所謂“格式塔思想”（德語Gestaltseinheit，原是“完形性”的意思），起初應用於心理學，其後由心理學擴展到其他領域。語言學界在這種思想的誘導下特別注重對語言結構、系統和功能的研究。德·索緒爾也深受影響，在許多方面提出了好些與新語法學派針鋒相對的見解，如語言是一個系統，語言學應該分成共時語言學和歷時語言學，共時語言學研究作為系統的語言，所以特別重要，歷時語言學只研究個別語言要素的演變，不能構成系統，所以同共時語言

學比較起來並不怎麼重要，等等、等等。所有這一切，提供了“語言學研究中較新趨向的理論基礎”①，對其後許多新學派的建立和發展都發生過很大的影響。

德·索緒爾的這本書雖然影響很大，但是我們要知道，這並不是他親手寫定的原著，而是經由他的兩個學生根據當時參加聽課的同學們所作的筆記並參考他本人遺留下來的一些手稿編輯整理而成的，在整理過程中曾刪去了其中不少有關印歐系語言的材料。依照近些年來發現的德·索緒爾的原稿來看②，他們在好些地方且曾作過調整和修改。書中有些部分，例如緒論的附錄《音位學原理》，並且是從他於1897年所作關於《音節理論》的講演中撮錄而成的。正如原編者在序言中所說，“德·索緒爾是一個不斷革新的人”，他在多年的講課中少不了有些前後不很一致之處，而且辭鋒所及，常摻雜有若干很巧妙的俏皮話，現在讀起來，有不少章節確實是比較難懂的。儘管這樣，整個說來，這本書在世界語言學發展過程中仍不失是一本繼往開來的重要著作。

#### 本社編輯部

① 美國語言學家布龍非爾德（L. Bloomfield）語，見所撰《關於薩丕爾（E. Sapir）〈語言〉一書的評論》，載《古典周刊》（Classical Weekly）1922年第15期，第142—143頁。

② 特別參看戈德爾（N. Godel）《德·索緒爾的未刊筆記》（Notes inédites de F. de Saussure），《德·索緒爾雜錄》（Cahiers F. de Saussure）第12冊（1954）；《普通語言學教程，1908—1909緒論》（Cours de linguistique generale, 1908—1909. Introduction），同上，第15冊（1957）；《普通語言學原稿資料》（Les sources manuscrites du cours de linguistique generale），日內瓦，1957；《德·索緒爾學派新文獻》（Nouveaux documents saussuriens）《德·索緒爾雜錄》第16冊（1958—1959）。

## 第一版序

費爾迪南·德·索緒爾的天才是在語言學中成長起來的，我們時常聽到他抱怨語言學的原理和方法中存在着許多缺陷。他畢生頑強地致力於探求在這一片渾沌狀態中能夠指引他的思想的法則。直到1906年在日內瓦大學接替了約瑟夫·魏爾特海默（Joseph Wertheimer）的講座，他那培育了多年的獨到見解方為世人所認識。他曾於1906—1907，1908—1909和1910—1911年三度講授普通語言學；誠然，由於教學大綱的需要，他不能不把每度講課的一半時間用來闡述印歐系語言，它們的歷史和關於它們的描寫，他的講題的主要部分因而大大地減少了。

他沒有因此出版過一本書，凡特別有幸聽過這門內容充實的課的人都深以為憾。老師去世後，承德·索緒爾夫人的盛意，把他的手稿交給了我們。我們原指望能在這些手稿中找到這些非凡的講話的忠實的或至少是足夠的反映；我們並且預想到有可能根據他本人的札記配合同學們的筆記加以整理，付梓出版。結果使我們大失所望：我們在裡面幾乎找不到一點兒跟他的學生的筆記對得上號的東西。原來他每天趕寫講授提綱的草稿，已經隨寫隨毀掉了！他的書桌的抽屜裡只有一些相當陳舊的綱要。這些綱要當然也不無價值，但要加以利用，把它同三度講課的材料配合起來，都是不可能的。

面對這種情況，更使我們深感遺憾的是，當時因為職務纏身，我們幾乎完全沒有辦法去親自聆聽他的最後的講課，而這却正像很早以前《論元音》<sup>①</sup>一書問世時那樣標誌着德·索緒爾一生事業中一個光輝的階段。

因此，我們只好求助於聽過三度講課的同學們的筆記。聽過頭兩度課的路易·凱伊（Louis Caille），列奧波爾·戈第業（Léopold Gautier），波爾·勒嘉爾（Paul Regard）和阿爾貝爾·里德林格（Albert Riedlinger）諸先生，聽過第三度，也即最重要的一度課的阿爾貝爾·薛施藹（Albert Secheyayé）夫人，喬治·德加里耶（George Dé-gallier）和弗朗西士·約瑟夫（Francis Joseph）先生都把他們的很完備的筆記交給了我們。有一個特殊的要點，我們還是從路易·布律茨（Louis Brüttsch）的筆記中得到的。我們謹向他們致以衷心的謝意。傑出的羅曼語語言學家茹勒·朗沙（Jules Ronjat）在本書付印前曾校閱原稿，並給我們提供了許多寶貴的意見，我們也要向他致以最熱誠的感謝。

我們該怎樣處理這些材料呢？首先是進行考訂的工作：對每一度課，講課中的每一個細節，都要把所有的本子加以比較，深入到原講授者思想的端倪，哪怕它們往往互不合拍。關於頭兩度課的內容，我們曾得到里德林格先生的合作，他是最關心要遵循老師思想的門生；在這一點上，他的工作

① 德·索緒爾曾於1879年出版《論印歐系語言元音的原始系統》一書，把印歐系語言的元音和響音的很複雜的相互關係歸結為一些比較簡單的交替公式，推翻了十九世紀前半期歐洲許多語言學家借鑒古印度語法學家的“增長理論”，奠下了印歐系語言元音系統新學說的基礎，對後世的影響很大。——校注



對我們很是有用。至於第三度課，我們中的阿·薛施藹也做了同樣細致的校對和校訂的工作。

可是下一步呢？口講的形式常和書面的形式發生矛盾，這為我們留下了最大的困難。而且德·索緒爾是一個不斷革新的人，他的思想常向各方面發展，但並不因此而自相矛盾。要把一切都照原樣表是不可能的；自由論述所不可避免的重複，交錯和變幻不定的表述方式，將會使這樣印出的一本書帶有離奇古怪的面貌。只發表其中一度課嘛——發表哪一度的呢？這將會使本書失去其它兩度講課的十分豐富的內容而顯得比較貧乏；哪怕是最有決定意義的第三度課也不能使人窺見德·索緒爾理論和方法的全豹。

曾有人向我們建議把一些見解特別新穎的片斷照原樣刊印出來。我們起初也抱有這種想法，但隨即想到這樣會損及我們老師的思想，因為它只能顯出一所大廈的半壁，而這所大廈的價值却只能由它的整體表現出來。

我們終於採取了一個比較大膽的，同時自信也是比較合理的解決辦法：以第三度課為基礎，利用我們手頭的全部材料，包括德·索緒爾個人的札記，重新進行組織和綜合。這無異是一種重新創作，越是要做到完全客觀，越是困難；對於每一個要點，都要鑽到每個特殊思想的深處，按整個系統的指引，把它從口授所固有的變化多端和游移不定的措辭中清理出來，試圖找到它的確定形式，然後鑲嵌入它的自然間架中去。所有各部份都按照符合作者意圖的順序表達出來，哪怕他的意圖並不顯而易見，而是出於我們的猜想。

本書就是經過這樣一番類化工作和重新組織產生的，我

們現在不無惶恐地把它獻給一般知識界和一切愛好語言學的朋友們。

我們的主旨是要建立一個有機的整體，不忽略任何有助於造成完整印象的東西。可是正因為這樣，我們也許會遭遇到來自兩方面的批評。

首先有人會說，這個“整體”是不完備的。其實老師講課從來沒有想涉及語言學的一切方面，也沒有打算過把一切問題都講得一樣清楚明瞭；實際上，這不是他所能做到的。他立意要做的完全不是這樣。他只想以幾條個人的基本原則為嚮導——這些原則在他的著作中隨處都可以看到，而且構成了這幅結實的、五彩繽紛的織物的緯線——往深處研究，只有當這些原則遇到一些特別引人注目的應用，同樣，也只有當它們碰到可能發生衝突的理論的時候，才在面上鋪開。

這可以解釋為什麼有些學科，例如語義學，在本書中幾乎沒有接觸到。我們並不感到這些欠缺對整個建築物會有什麼損害。缺少“言語的語言學”這一部分是比較容易感覺到的。他曾向第三度講課的聽者許過願。這方面的研究在以後的講課中無疑會佔有一個光榮的地位；但諾言沒有能夠實現，原因是大家都很清楚。我們現在只能把這個初具規模的大綱中的一些閃閃爍爍的指示蒐集起來，安排在它們的自然地位；超過這一點就無能為力了。

與此相反，人們也許會指責我們在某些要點上轉錄了一些在德·索緒爾之前就已經獲得的進展。在一本這樣廣泛的著述裡，要一切都很新鮮是辦不到的；而且如果有些衆所周知的原則對於了解整體是不可少的，難道也要抱怨我們沒有

## 8 普通語言學教程

把它們割除嗎？例如有關語音變化的一章就有一些人家已經說過的東西，而且也許說得更加確定；可是且不說這一部分隱藏着好些富有創見的寶貴的細節，任何人只稍稍加閱讀，就可以看到，把它刪掉，對於理解德·索緒爾據以建立他的靜態語言學體系的原則會引起怎樣的後果。

我們深深感到我們對於批評，對於作者本人所負的責任；他也許會不答應我們出版這本書的。

我們完全接受這個責任，而且願意獨自承擔這個責任。批評者是否知道要把一位大師和他的解釋者區別開來呢？如果把矛頭指向我們，我們將樂意接受，但如果攻擊到我們所敬愛的老師，那是不公正的。

沙·巴利， 阿·薛施藹 於日內瓦

## 第二版序

這第二版對於第一版的原文沒有什麼重大的改動。編者只限於作了某些細節上的修改，目的是要在某些要點上編輯得更加清楚，更加明確。

沙·巴利， 阿·薛施藹

## 第三版序

除了某些細節上的更正以外，這一版同前一版一樣。

沙·巴利， 阿·薛施藹

## 瑞士著名語言學家索緒爾和他的名著 《普通語言學教程》

### 一

瑞士語言學費爾迪南·德·索緒爾( Ferdinand de Saussure ) 是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西歐一位最有名、影響最大的語言學家。他 1857 年出生於瑞士日內瓦。他的祖先原來是法國人，但早已入了瑞士籍。他中學畢業後只於 1875 ~ 1876 年在日內瓦大學念了一年書，就轉學到德國萊比錫大學去專攻語言學。那時正是“青年語法學派”( 又稱“新語法學派”) 建立的初期。他跟這一學派的巨頭勃魯格曼( Karl Brugmann )、奧斯脫霍夫( Hermann Osthoff )、德爾勃呂克( D. Delbrück ) 和保羅( H. Paul ) 等都很要好，過從甚密，共同從事印歐系語言的歷史比較研究工作。1879 年又轉學到柏林大學。就在這一年發表了他那篇著名的著作《論印歐系語言元音的原始系統》( *Mémoire sur le système primitif des voyelles dans les langues indo-européennes* )，在理論上解決了印歐系語言元音原始系統中一個疑難問題。那年他只有二十一歲，引起了歐洲語言學界的很大注意。1880 年再回萊比錫大學考博士學位。1881 年至 1891 年在法國巴黎高等研究學院

瑞士著名語言學家索緒爾和他的名著《普通語言學教程》 11 ( l'École des Hautes Études de Paris ) 任教。在這十年間，他除了一些讀書筆記和札記之類的文章以外，沒有發表過什麼重要的著作；可是當時法國的社會學學說和在歐洲學術界掀起的一股“格士塔心理學”( Gestal-tpsychologie，又譯“完形心理學”)思潮却對他發生了很大的影響，使他的語言學觀點產生了激巨的轉變。1891年回國擔任日內瓦大學教授，起初講授梵語和印歐系語言學，1906年開始講普通語言學，1906～1907，1908～1909，1910～1911年連續講了三個教程，都是隨時準備隨時講授的，並沒有把它寫成書籍或講義，到1913年索緒爾逝世後才由他的學生巴利( Charles Bally )和薛施藹( Albert Sechehaye )根據同學們的筆記把它整理成《普通語言學教程》一書，1916年在日內瓦出第一版，1922年在巴黎出第二版，其後還連續出了第三版和第四版，1949年出第五版，世界上各種重要的語言差不多都有它的譯本，成了索緒爾唯一的一本名著。

## 二

索緒爾是一位著名的語言學家，但並不是多產的作家。他自從1879年發表了他那篇引人注意的論文《論印歐系語言元音的原始系統》以後，包括他1881年所寫的博士論文在內，並沒有寫過什麼重要的著作。1922年他的學生曾把他發表過的全部論文編成一本論文集在日內瓦出版，全書約600頁，大都像1881年在日內瓦發表的《論梵語絕對屬格

的用法》那樣，不過是一些着重資料和技巧的論著，表現不出他的獨特思想。所以我們要研究索緒爾的語言學學說，只好以他的這本《普通語言學教程》為依據。

索緒爾的這本書從序言到索引和目錄，共只有 331 頁。其中除“導論”外，計分（一）一般原理，（二）共時語言學，（三）歷時語言學，（四）地理語言學和（五）回顧語言學問題等五部分。“導論”簡單敘述語言學的歷史和它與其他科學的關係、語言學的對象、言語行爲的內部要素和外部要素、語言與文字和音位學。一般原理部份主要講語言符號的性質、符號的不可變性和可變性，以及靜態語言學和演化語言學中的種種理論問題。共時語言學分八章，除概說外分別論述語言的具體實體；同一性、現實性和價值；語言價值；組合關係和聯想關係；語言的機構；語法及其細分和語法中抽象實體的作用等。歷時語言學也分八章，除概說外分別敘述語音的演變；語音演變在語法上的後果；類比作用；類比與演化，流俗詞源；粘合作用；歷時的部份、同一性和現實性等。地理語言學部分分四章，分別論述語言的差異，地理差異的複雜情況，地理差異的原因和語言波浪的傳播。最後，回顧語言學問題部分分五章，分別敘述歷時語言學的兩個情景，最古的語言和原始型，重建，人類學和史前學中的語言證據，以及語言系屬和語言類型。可見這本書的範圍是很廣泛的，我們沒法在這裏一一詳細介紹，只能把其中一些比較特殊，最能代表作者獨特觀點的部分提出來談談。

索緒爾在《普通語言學教程》中最突出的特點是把語言現象分成言語行爲（langage）、言語（parole）和語言

(langue)三樣東西。關於這三樣東西的性質，他說：“整個說來，言語行為是多方面的、紛繁的；它同時跨著幾個領域：物理的、生理的和心理的，它屬於個人的領域，也屬於社會的領域，不容許我們把它歸入任何人文事實的範圍，因為人們不知道怎樣去分解它的整體。”（原書，巴黎，1949年版，第25頁）“言語行為的研究可以分成兩部分：一部分是主要的，以語言為對象，語言的本質是社會的，離開個人而獨立的，這種研究純粹是心理的；另一部分是次要的，以言語行為中的個人部分，即言語（其中包括發音）為研究對象：它是心理、物理的。”（同上，第37頁）索緒爾雖然也承認語言和言語之間有密切關係，例如他說：“無疑地，這兩個對象是緊密地聯繫著，而且是互為前提的：要使言語讓人聽得懂，產生它的效果，必須有語言；要使語言能夠建立起來，也必須有言語。”（同上）可是他却堅決主張把它們分開和對立起來，因為據他說，“語言和言語有區別，它是我們可以分開來研究的對象。”（同上）“把語言和言語分開來，一下子就把(1)什麼是社會的，什麼是個人的，(2)什麼是主要的，什麼是附屬的和多少是偶然的分開來了。”（同上，第30頁）語言和言語既然各自有別，所以索緒爾認為可以把語言學分為語言的語言學和言語的語言學兩種。但是因為二者不能混為一談，所以他在這書裏只講語言的語言學。

語言學既然是以語言為研究對象，那麼語言本身又是怎樣的呢？索緒爾斷言說：“語言是一種表示意念的符號系統。”（同上，第33頁）而“語言符號聯繫的不是事物和名



稱，而是概念和音響形象。這後者不是物質的聲音、純粹物理的事物，而是這聲音的心理印象”（同上，第 98 頁）。他並且進一步說：“所以我們可以想像有一種研究社會生活中符號生命的科學，它將構成社會心理學的一部分，因此也是普通心理學的一部分；我們管它叫“符號學”（*sémio-logie*）。……語言學的確實地位將由心理學家去決定，語言學的任務是在確定全部符號事實中一個由語言構成的特殊系統的東西。”（同上，第 33 頁）由此可以很容易看出他所受到的法國社會學家涂爾幹（*Emile Durkheim*）的社會心理學的影響。

關於語言的符號，索緒爾還有一種特殊的看法，就是把語言符號分成符號、所指和能指三樣東西，認為“符號聯繫的不是事物和名稱，而是概念和音響形象。這後者不是物質的聲音、純粹物理的事物，而是這聲音是心理印象”（同上，第 98 頁）。“我們試觀察一下我們的言語行爲就可以清楚地看到音響形象的心理特性。我們就不動嘴唇，不動舌頭，也可以自言自語，或在心理默念一首詩。因為語言的詞對我們來說是音響形象，所以必須避免說到它們所由構成的‘音位’。”（同上）這樣，他就把語言的聲音更加心理化了。

語言學的研究對象是語言。由於語言有它的內部要素，也有它的外部要素，所以語言學也可以有內部語言學和外部語言學之分。索緒爾認為內部語言學研究的是語言的機構、語言的系統。但是，除此以外，第一，比方接觸到民族學的各點，一切語言史和種族史或文化史的關係，一個民族的風